



香港塑料袋業廠商會

Hong Kong Plastic Bags Manufacturers' Association

香港新界葵涌葵昌路 40-52 號葵昌中心 5 樓 509 室

Unit 9,5/F Kwai Cheong Centre.,40-52 Kwai Cheong Road., Kwai Chung ,N.T., Hong Kong

Tel: (852) 2394 5912 / 2394 5916

Fax: (852) 2399 0152

E-mail: admin@hkpbma.org.hk

文件編號 L 12/2012

頁數: 第 1 頁 共 1 頁

歐洲聯盟（歐盟）：預期會與食品接觸的塑膠物料及物品的規例

歐洲委員會（委員會）通過一項規例，修訂及更改有關預期會與食品接觸的塑膠物料及物品的規例（歐洲共同體）第 10/2011 號。有關詳情載於委員會規例（歐盟）第 1183/2012 號（該規例）。該規例可於下列連結瀏覽：

<http://eur-lex.europa.eu/LexUriServ/LexUriServ.do?uri=OJ:L:2012:338:0011:0015:EN:PDF>

詳情

委員會規例（歐盟）第 10/2011 號訂立了一份聯盟清單，以確立可應用於製造塑膠物料及物品的單體、其他起始物質及添加劑等。最近，歐洲食品安全組織（European Food Safety Authority）就應加入現行清單的新增物質，發出數項正面的科學評估。對於若干其他物質，有關的限制和規格應予以修訂。因此，委員會規例（歐盟）第 10/2011 號附件 I 應按該新通過規例附件予以修訂。

為減少對業務營運人造成行政負擔，未能符合新規例要求但於 2013 年 1 月 1 日前合法推出市場銷售的塑膠物料及物品，仍可繼續在市場銷售至 2014 年 1 月 1 日。該等塑膠物料及物品仍可在市場銷售，直至存貨售罄。

查詢

如有任何查詢，請致電 2394 5916 與楊小姐聯絡。

香港塑料袋業廠商會

2012 年 12 月 27 日

會址: 香港新界葵涌葵昌路 40-52 號葵昌中心 5 樓 509 室

電話: (852) 2394 5916

傳真: (852) 2399 0152

電郵: admin@hkpbma.org.hk

